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与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大提示：以下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主要财务指标的分析、描述均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仅依据该等分析、描述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拟定了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公司的相关主体就保证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

（一）基本假设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1、假设本次发行于 2020 年 11 月底完成（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2、假设本次股票发行数量按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 30% 上限 5,363.10 万股（含本数）进行测算，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23,240.10 万股（最终发行数量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并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

3、假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含本数），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本次发行股票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核准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预案公告日的总股本 17,877.00 万股为基础，2020 年的股本变动情况仅考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影响，不考虑可能发生的股票股利分配、股权激励、股份回购等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

5、根据公司公告的《2019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805.1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6,870.03 万元；

假设 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 2019 年持平、上涨 20%、下降 20%；该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对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6、测算时未考虑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7、在预测 2020 年每股收益时，仅考虑本次发行对总股本的影响。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和说明，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对公司的每股收益的影响，具体如下：

项目	2019.12.31/ 2019年度	2020.12.31/2020年度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11,920.00	17,877.00	23,240.10
情景 1：假设 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 2019 年持平。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805.13	7,805.13	7,80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6,870.03	6,870.03	6,870.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44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44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38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38	0.37
情景 2：假设 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 2019 年上涨 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805.13	9,366.16	9,36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6,870.03	8,244.04	8,244.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2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2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58	0.46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0.58	0.46	0.45
情景 3：假设 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 2019 年下降 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805.13	6,244.10	6,24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6,870.03	5,496.03	5,496.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35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35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58	0.31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0.58	0.31	0.30

注：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二、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均有一定幅度的增长。但由于募投项目的建成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相关利润在短期内难以全部释放。因此，根据上述测算，在公司股本增加的情况

下，若公司净利润未能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公司每股收益存在短期内下降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董事会关于选择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必要性和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融资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等相关说明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现有业务进行智能制造升级，是对公司现有产能的有效扩充，是公司实现战略升级的重要着力点，在技术、人才、设备等方面与公司现有各项资源之间一脉相承，具有较大相关性。

（二）人员储备

人才是公司的战略资源和企业发展的根本保障，公司历来重视人才培养，通过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方式，加强技术研发、生产管理、特种专业人才等各类人才的储备。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努力搭建素质优良、层次合理、专业匹配的人才梯队。在公司的发展过程中，吸引和造就了大批从业经验丰富、综合素质较高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经营管理团队，有一批专业、专注且稳定的人才队伍。在此基础上，公司提前规划，为募投项目实施做好人才储备，公司业务骨干成员及现任高级管理层拥有丰富技术经验、研发能力、业务运营和财务管理经验，为公司管理及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人才资源支持，为项目实施提供了人才保障。

（三）技术储备

公司长期专注于航空精密制造领域，致力于关重、复杂零件以及小批量智能柔性生产的研发设计。16年来累计参与了30余个型号涉及上万项产品的研制及生产，积累了丰富的航空精密加工制造经验。在此基础上，公司及时跟踪行业前沿技术，不断探索产品制造新技术，研究提升装备效率的新方法。在此过程中，公司已组织主要技术骨干对上万项零部件结构及加工工艺进行梳理和总结，根据产品和技术共性，进行划分分类。针对零件的共性，制订智能制造方法。同时结合行业智能制造发展趋势，制定了智能制造顶层规划，拟从智能工厂、智能车间、智能生产单元三个层级搭建完整的智能制造体系，可有效保障项目实施的技术可行性。

（四）市场储备

公司现有客户覆盖中航工业下属多家军机主机厂、多家民用客机分承制厂、多家科研院所以及航空发动机制造单位，公司产品得到客户一致认可，是多个客户单位的A级供应商，与多个客户建立了战略协作关系，是中航工业下属某主机厂机加和热表处理领域的战略合作伙伴。同时，公司已承担法国赛峰国际直接业务，并已与多家国际航空制造单位进行对接，有望进入其直接供应商目录。公司专注航空制造领域16年，累计参与了30余个型号飞机的产品研制及批量生产，产品涉及多个机型多品种业务，有稳定的客户基础。

五、公司应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保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

1、加快募投项目实施，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主要用于“航空零部件智能制造中心”建设，项目成功实施后，公司产线智能化、柔性化程度也将得到显著提高，产能和经营规模将显著扩大，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行业地位，扩大市场份额。随着项目逐步进入运营期，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有望得以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本次发行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争取尽快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为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维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持续加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的监督。同时，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加强财务成本控制，有效降低财务费用，实现可持续发展。

3、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4、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将更加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有效降低原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六、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冉光文、丁洪涛、范庆新、谢鹏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履行情况。

八、报备文件

- 1、《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成都爱乐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成都爱乐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